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4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朱明	独立董事	受疫情影响，无法出行	施国敏
汤洋	独立董事	受疫情影响，无法出行	施国敏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准油股份	股票代码	0022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 准油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占民	战冬	
办公地址	新疆阜康市准东石油基地	新疆阜康市准东石油基地	
电话	0994-3830616	0994-3830619	
电子信箱	lzm@zygf.cn	zhandong@zygf.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7,076,186.44	118,310,327.13	-3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729,357.97	-9,060,715.13	-16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894,190.00	-2,731,011.44	-73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47,040.61	17,778,572.59	-205.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80%	-69.71%	27.9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87,225,736.00	472,714,240.62	-1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564,946.66	71,972,064.99	-42.2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2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州燕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0%	55,738,278			
李美萍	境内自然人	3.56%	8,503,019			
浙江朱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7,682,433			
中投鼎鸿（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投鼎鸿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4%	5,108,590			
王乃明	境内自然人	2.00%	4,794,694			
北京都市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都市盛世大有四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7%	3,983,652			
王玉香	境内自然人	1.43%	3,428,000			
齐明英	境内自然人	1.40%	3,350,660			
徐伟	境内自然人	1.05%	2,516,574			
北京都市二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都市盛世大有五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2,270,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燕润投资披露的有关信息和报备的有关资料，未发现燕润投资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受疫情影响，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业务工作量和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较大。第二季度开始时，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冬休项目有序复工复产，但全球疫情仍然持续发酵，全球经济增长放缓、部分国家甚至出现紧缩，原油需求受到很大影响，虽然欧佩克与主要产油国达成了减产协议，对油价形成支撑，布伦特原油价格及WTI原油价格均有较大幅度的回升，但仍低于疫情之前的水平。

受疫情和油价下跌双重影响，公司主要客户实施控本增效措施，第二季度公司业务经营正常开展后，实际业务工作量、结算价格均受到一定影响，第二季度收入较去年同期亦有所下降。营业成本中，固定成本（包括人工成本、折旧等）占比较大，无法与收入同比例下降，同时增加了疫情防控开支，导致公司2020年上半年收入同比下降、亏损同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工作情况如下：

（一）调整组织机构、优化业务管理

2020年初，为加强公司对政策、行业信息的搜集整理和发展战略研究，为董事会和经营层提供决策支持，同时加强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现有业务的市场维护、开发、经营管理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生产经营需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内部组织机构设置进行了调整，一是新设“生产技术与市场部”和“战略发展部”，二是将原“安全生产部”更名为“安全环保部”，三是将连续油管项目从石油技术事业部分离，新设“工程技术事业部”，着力发展、扩展为页岩油气技术服务的连续油管新技术与新业务。

（二）积极应对疫情和市场变化、主动调整，尽最大努力降低负面影响

上半年，受疫情和油价暴跌影响，相关业务的工作量减少、油田公司采取“控本增效”措施，给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极大的压力。为了应对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坚持“开源节流”、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一是降低对单一业务和单一区域市场的依赖，加大与有关单位和人员的沟通交流力度，主动寻求进入中石油西部管道公司、中石油测井公司、长庆油田、西南油气田等市场，目前已有两吋连续油管队伍进入长庆油田、西南油气田市场，实现了零的突破；二是加强南北疆市场资源和业务资源的互通互联，发挥公司的整体优势、提高公司整体的资源效率，积极拓展业务范围和市场范围，目前已中标塔里木油田动（静）液面、示功图技术服务项目；三是进一步加强成本控制，针对工作量和收入严重不足的情况，实施相关调整措施，控制降低占比较高的人力资源成本和材料成本；同时根据市场变化延缓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进度，降低本年度设备折旧总额。

（三）以QHSE体系和安全生产标准化为抓手，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2020年公司采取措施强化全员安全意识，夯实安全管理基础，创新安全管理方法。体系管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工作的逐步推进，安全责任制的层层落实，安全工作得到强化。

通过梳理和明确岗位安全职责，不断完善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考核机制。认真组织实施，明确各部门的安全职责，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人，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狠抓责任制的落实，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不留死角，落实到个人。

同时，以第十九个安全生产月为契机，开展“安康杯”安全生产知识竞赛、“五个一”、消防演练、反恐演练等安全主题活动，以宣传安全生产知识、危害因素辨识为重点，通过现场应急演练的方式提高全体员工的应急处置能力，切实做到精心组织、全面部署、认真落实、注重实效。

（四）技术和市场工作

为加快技术创新，将先进理论、技术、装备与油气田勘探开发有效结合，上半年公司加大了新技术、新工艺的调研工作，重点对两吋连续油管作生产油管项目、电动封隔器综合短接水平井生产测试项目、水井油管内自动除垢工具研究项目进行资料收集、市场调研和深入沟通；同时加强与业主方的沟通交流，了解业主方在油田开发过程中的难点与诉求，积极寻找解决问题的方法，推广公司现有技术与工艺，进而拓宽市场。

（五）非公开发行取得关键性进展

2020年上半年，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2020年2月14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正）》等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对本次发行方案等进行了再次调整。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补充完善；其后，会同中介机构认真准备，对中国证监会关于做好非公开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并披露。2020年7月27日，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了公司的申请；2020年8月1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至此，公司2019年启动的非公开发行完成了申请核准工作，进入到发行登记阶段。

（六）继续加强内控体系和法律合规工作，推进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上半年，在控股股东和董事会的大力支持下，继续积极推进历史遗留问题的解决，中安融金纠纷案件向有利公司的方向发展、涉诉案件较以往年度大幅减少，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取得一定进展。

经过持续不断的努力，中安融金案件正在朝向公司有利的方向发展：公司提起上诉的案件，北京一中院裁定撤销一审民事裁定，并指令海淀区法院继续审理；另外一起，海淀区法院裁定按中安融金撤诉处理、未支持其诉讼请求。截止目前已经结案4起，存量纠纷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4件，降低57%。今年上半年未发生新的诉讼纠纷。法律合规工作的重心正在从以法律诉讼为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向加强经营运作过程中的合规审查、增强风险预防和控制能力方面转变；同时通过针对纠纷案件诉讼过程中暴露出的管理人员意识、管理流程执行不到位等问题进行认真分析总结，进行管理问责，提出相关法律意见供各级管理人员学习，避免类似案件再次发生。

公司直接持有震旦纪能源28%财产份额，通过参股公司阿蒙能源间接持有震旦纪能源3.25%财产份额。2018年度公司对参股震旦纪能源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确认投资损失14,147.63万元后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对参股阿蒙能源形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该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价值均为0。2019年11月底，震旦纪能源将其持有的唯一全资子公司震旦纪投资100%股权出售，并于2020年1月完成交割。震旦纪能源2020年5月31日成员/股东大会同意震旦纪能源进行清算注销，进入清算注销程序。2020年6月13日，公司收到震旦纪能源的邮件通知：震旦纪能源于2020年5月31日解散、关闭，并在商业登记册上将上述法人的登记注销；2020年8月19日，震旦纪能源清算人邮件通知公司，已将震旦纪能源账户清算后的账户余额按照财产份额比例分配，正在关闭银行账户。经查询，公司已收到清算款212.80万美元。公司将继续关注相关工作进展，待收到清算人关于清算程序完成的通知后，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对该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上半年结束之际，深交所同意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公司在回归上市公司正常运营发展轨道上实现了标志性的突破。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7日